

证券代码：831309

证券简称：雷迪特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湖北雷迪特冷却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军山街凤凰工业园区凤亭南路 2 号雷迪特 309 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庞军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078,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2%。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02 亿元，净利润近 200 万元。同时，作为新形势严格监管下的新三板公众公司，公司治理结构日趋程序化。全年董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通过决

议 23 项，发布各种公告 20 份。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07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成员出席或列席了报告期内所有董事会议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

2019 年，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监事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07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2,489,415.63 元，实现净利润为 1,954,974.65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273,273,542.04 元，净资产总额 94,274,518.43 元。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07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利润情况、现金流量情况、资产负债结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07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情况、成长情况、股本情况、非经常性损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07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的决策权限和程序进行审批，并按规定对关联交易予以公开披露。公司在 2018 年度确已切实履行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5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湖北东峻工贸有限公司、张崇峻、张崇山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苏公 W[2019]A476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54,974.65 元，加上 2017 年未分配利润 18,735,532.52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8,995,009.70 元。

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75 元（含税），合计向全体股东派发税前现金 150 万元，本次派发现金股利所涉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规定履行代扣代缴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不实行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涉及股本变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07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2019 年公司年度经营计划》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年湖北雷迪特公司预计实现销量60万台，比上年增加12%，营业收入实现2.1亿，比上年增加7.72%，利润总额实现455万，经营规模和业绩比2018年有较好的改善和提升。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34,078,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销售预算、预算资产负债表、预算损益表、预算现金流量表。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34,078,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3,254,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湖北东峻工贸有限公司、张崇峻、张崇山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2019 年度公司投资计划》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升工艺装备水平，逐步淘汰落后产能，满足新项目、新产品开发的需要，公司拟定了 2019 年度投资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07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向金融机构（不限于以上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07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临时性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

公司拟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盘活资金，提高公司收益。投资额度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余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未来十二个月滚动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07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法规和准则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圆满完成了 2018 年度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对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审工作进行了监督及总结评价，建议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07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张崇岭先生递交辞职报告，张崇岭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成员由 5 人变更成 4 人，此次董事变更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最低人数，现提名张崇山为董事。新提名的张崇山的任免董事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07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粒、魏飞武、彭珊

（三）结论性意见

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湖北雷迪特冷却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湖北雷迪特冷却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8 日